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6-040

##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浦迈”或“上市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职工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津贴）方案

#### （一）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6年度津贴标准为每年8万元（含税）。

## （二）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董事津贴。

## （三）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薪酬。

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基本薪酬：应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挂钩，根据岗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2、绩效薪酬：主要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个人履职情况等因素相关；

3、中长期激励收入：基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与业绩目标设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 四、其他事项

（一）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或实际绩效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本薪酬方案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 五、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获其他无关联委员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肖志华、HE YUNFEN（贺芸芬）、倪亮萍回避表决，获其他无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向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说明；《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